

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王作宙先生、证券事务代表陈永文先生的辞职申请。王作宙先生、陈永文先生因个人原因分别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、证券事务代表的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，王作宙先生、陈永文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王作宙先生的原定任期为2021年1月19日至2024年1月18日。截至本公告日，王作宙先生持有公司90,000股股票激励限制性股票，其持有的股份性质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。

陈永文先生持有公司90,000股股票激励限制性股票，其持有的股份性质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。

王作宙先生、陈永文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王作宙先生、陈永文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9月29日